



我市公安全力护航 春运安保工作



春运开始后，我市各高速卡点的春运安全服务站也正式启用。图为高速宁波东出口服务站点，民警对过往客运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并教育驾驶员，确保车辆安全上路。

记者 王鹏
通讯员 张金星 摄

上周四，2014年春运正式拉开了序幕，为了让每一位出行群众都能平安返乡、顺利返程，我市公安机关全警投入，全力护航春运安保工作。

今年春运工作从1月16日开始至2月24日结束，历时40天。由于今年春运面临客运站场调整、雨雪冰冻雾霾天气可能多发、自驾出行客流增多和春运初期务工流、学生流高度叠加等新形势，春运安全保卫工作任务依然繁重。

为认真做好今年春运安全保卫工作，为广大旅客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出行环境，我市公安机关及早行动，市委常委、公安局长刘凯多次就

春运安保工作作研究部署，要求相关部门制定周密安保工作方案。交警、治安、特警等部门在春运正式开始前，就春运车辆安检、火车售票安保、打击黄牛等工作打响前哨战。截至春运开始前，交警部门已对全市5884辆参加春运的机动车进行了检测，对16924人次参加春运的机动车驾驶人进行了教育。

如何确保春运期间的道路交通畅通、安全，不发生重大事故，是历年春运安保工作的重头戏。春运启动以来，我市各地公安交警每天确保三分之二以上的警力上路执勤，尤其加强高速公路连接线及车站、机场等客运重点区域的交通

管理，抽调专门警力集中开展“三超一疲劳”、酒后驾驶、客运车辆超员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专项整治行动，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治安、巡特警、交警等部门还联合对火车南站广场、机场、长途汽车站、码头、农村公交发车点等重点区域加强治安巡逻和治安秩序管理力度，并在人流集中区域展开反扒工作，严查站外组客、黑车拉客等违法行为，加强对旅客行李安全检查工作，严防危险物品上车、上船、上机。

截至发稿时，全市春运秩序正常。
孙波 陆明光 朱杰

公安、环保联手惩治环境污染犯罪

40天专项行动共查破刑事案件22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7名

近日，市公安局、市环保局联合发布公告：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现场推进会精神，严厉打击广大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污染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切实保障我市生态环境安全，近期，我市公安、环保两部门联合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打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共查破刑事案件22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7名，有力地震慑了违法犯罪行为。

市公安局环境犯罪侦查支队负责人告诉记者，此次专项行动从去年12月上旬启动，为期40天，重点是整治电镀、酸洗等涉重金属排放行业及群众反映强烈的行业、区域。为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两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抽调精干力量，合署办公，统一组织、协调、指导专项行动，期间共组织联合执法90余次，出动执法力量1100余人次。通过此次专项行动，公安、环保部门积累了宝贵的联合协作实战经验，也为今后开展常态化打击整治奠定了基础。

据悉，全市公安、环保部门实行的联勤协作、联动打击、联合办案的“三联”执法模式，在此次专项行动中得到检验：在打击整治过程中，双方实现了信息共享，共同对

污染环境线索开展调查，在摸清违法犯罪架构、网络、性质和主要违法犯罪人员后，由两部门组织人员共同开展执法活动。案件一旦查处，环保部门迅速对污染物进行采样，及时固定证据，公安机关则依法控制违法犯罪嫌疑人员，开展审查。

去年12月24日晚，市县两级公安、环保部门根据线索，调集20余名执法人员，对慈溪胜山街道一家电镀厂进行突击检查，发现该厂存在偷排重金属废水现象。经两家单位密切协作，缜密侦查，查明该厂从去年9月开始，将电镀加工废水未经处理渗排至外环境。现该案犯罪嫌疑人陈某已被移送起诉；今年1月8日，奉化公安、环保部门在奉化市锦屏街道西溪村水泥砖厂旁发现一家黑加工点。经侦查后发现该加工点将金属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退锌产品清洗废水与盐酸退镀液直接排向周边水潭。目前，该加工点负责人马某已被刑事拘留。

环境污染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社会广泛关注，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去年11月上旬，环保部与公安部联合发文，明确环保、公安双方将建立联席会议、紧急案件联

合调查等七项工作机制，同时进一步明确公安、环保在联合打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活动中的职责分工。在前不久我市召开的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现场推进会中，市委、市政府明确要求全市各地要强化铁腕治污，切实推动行政执法和制度监管“双加强”。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直接关心下，全省第一个专司打击环境犯罪部门——宁波市公安局环境犯罪侦查支队也于去年12月16日正式挂牌成立。

记者了解到，新成立的环境犯罪侦查支队，主要职责是掌握全市环境犯罪动态，分析、研究犯罪信息和规律，拟订预防、打击对策；组织、指导、协调侦办涉及环境犯罪的刑事案件，直接查处和督办社会反映强烈的犯罪案件。市公安局已在全市公安机关内选调了一批拥有丰富办案经验和相关专业背景的精干警力，专司打击环境违法犯罪工作，并将进一步强化与环保部门的沟通协作，充分发挥公安机关的群众工作优势和环保部门的技术优势，齐心协力深度打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切实共同肩负起保一方生态环境安全的重任。

孙波 张卫矩

市公安局举行 第六届特邀监督员 聘请仪式

1月16日下午，市公安局举行第六届特邀监督员聘请仪式。市委常委、公安局长刘凯到会向特邀监督员颁发聘书，并作讲话。

刘凯指出，坚持和完善特邀监督员制度，有利于进一步助推依法行政、阳光执法，也有利于进一步拉近警民距离，希望新一届特邀监督员能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大胆实施监督，积极建言献策，及时反映民意，通过特邀监督员的主动参与、积极建言，提升公安机关各项政策、措施的科学性、实效性。他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树立自觉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要完善意见建议流转办理工作机制，要搭建好沟通交流、监督检查的平台载体，自觉、主动、虚心地接受特邀监督员的监督、配合特邀监督员的工作开展。

市公安局自1998年开始实行特邀监督员工作。历届特邀监督员心系百姓、情牵公安，有效监督、积极献策，有力推动了宁波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发展进步。本届特邀监督员共39人，来自社会各界，涉及教育、医护、法律、新闻、企业等行业领域，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也有民主党派、群团组织以及普通群众的代表。会上，特邀监督员表示，将认真履职，积极反映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建议、意见和要求，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情况进行监督和评议，为进一步促进公安工作、构建和谐社会作出应有贡献。

孙波 楼鹏冲



担心巡夜的民警没热水喝
**宁海“章妈妈”一年来
每天给民警送水**

宁海县跃龙街道平海路有一位章彩桂阿姨，今年已经63岁，近一年来，她坚持为宁海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的巡逻队员们烧茶送水，风雨无阻，从不耽搁，被队员们尊称为“章妈妈”。

走进章妈妈的家，客厅正中摆着一张大桌子，上面放着一个大大的不锈钢保温茶桶和十几个码得整整齐齐的干净的玻璃杯。打开茶桶一看，茶里还有红枣和生姜。

章彩桂说，想到给民警们烧茶送水，是在去年春节前一个下雪天的晚上，当时她和老伴走路回家，看到两个年轻的特警小伙子喝着冰凉的矿泉水，她很心痛。回到家，章彩桂就跟老伴和儿子商量，想给队员们烧开水，让他们到家里来喝，这样可以暖暖身子。

章彩桂的提议，立即得到了全家人的支持。她的先生和儿子甚至还特地去买来了几箱红枣、生姜。从那天开始，章彩桂每天烧好开水，就在家门口等，看见民警巡逻经过，就叫他们进去喝杯热茶，暖暖身体。

就这样，夏天有菊花茶、金银花茶，冬天有红枣茶、热姜汤，章彩桂每天要烧足10个热水瓶的水。“章妈妈”烧热水的事，很快就传遍了巡特警大队，队员们每次巡逻经过章大妈家时，都会进去喝杯茶，她家的客厅，成了特警队员们的补给站。

章彩桂年纪大，不能熬夜，担心后半夜巡逻的民警没热水喝，索性多配了几把家里的钥匙，特地交到民警手里，反复叮嘱说：“你们只管自己开门进来喝水，我就在里屋睡觉，钥匙交给你们，我放心！”

“章妈妈”的热心举动，感动了整个宁海县公安局，县局和巡特警大队的领导多次上门表示感谢，章彩桂却一个劲地摇手，“就这么点小事，感谢啥？现在县里的治安这么好，离不开巡逻民警们日日夜夜的辛勤付出，大家可都是看在眼里的。要说感谢，也应该是我们才对啊。”

孙波 周国亮

对于章阿姨的拥警行为，您有什么感触？请登录宁波市公安局的新浪微博@宁波公安，参与互动讨论。

